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等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共108,912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9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娄杭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10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年9月30日至2021年10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27）。

4.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10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29）。

6.202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激励计划》等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原激励对象中6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96,300股不得归属而作废；1人因个人绩效考核为D，本期应归属的5,10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而作废；12人因个人绩效考核为B或C，本期应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中7,512股不得归属而作废。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2人调整为56人，本次实际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5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共计108,912股。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08,912 股。

六、法律意见书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本次归属及作废相关事项已经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及作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